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4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暨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实际控制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公司实际控制人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和PAN SHU XIN(潘淑新)女士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2026年8月27日收市,公司实际控制人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和PAN SHU XIN(潘淑新)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662,3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增持金额为人民币20,601,394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SHENG JIAN HUA(盛建华)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55,668,60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34.79%
增持主体名称	PAN SHU XIN(潘淑新)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44,142,80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27.59%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08,000	6.82%	PAN SHU XIN女士直接持有新典志成64.66%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SHENG JIAN HUA	55,668,600	34.79%	SHENG JIAN HUA先生、PAN SHU XIN女士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表中所示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PAN SHU XIN	44,142,800	27.59%	
合计	110,719,400	69.20%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SHENG JIAN HUA(盛建华)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7月1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7月10日~2027年1月8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A股:500万元(含本数)~1000万元(含本数)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A股: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年7月10日~2027年1月8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6年7月10日~2026年8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A股:20,4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A股:608,361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A股,0.01%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11,381,700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69.62%
增持主体名称	PAN SHU XIN(潘淑新)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7月1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7月10日~2027年1月8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A股:500万元(含本数)~1000万元(含本数)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A股: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年7月10日~2027年1月8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6年7月10日~2026年8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A股:641,9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A股:19,993,033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A股,0.40%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11,381,700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69.62%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和PAN SHU XIN(潘淑新)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62,3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1%,累计增持金额20,601,394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3、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就本次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关于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电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73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2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7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27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胡春艳(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

7、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73人,代表股份2,170,115,5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41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61,849,8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749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9人,代表股份208,265,6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61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1人,代表股份208,266,1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61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69人,代表股份208,265,6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614%。

8、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9、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股数(股)	同意 比例	反对 股数(股)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股)	弃权 比例	回避 股数(股)	回避 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64,475,439	99.9222%	89,000	0.0541%	39,400	0.0239%	2,005,511,681	64.1461%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64,475,439	99.9222%	89,000	0.0541%	39,400	0.0239%	43,662,306	1.3965%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169,968,420	99.9932%	94,200	0.0043%	52,900	0.0024%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08,119,045	99.9294%	94,200	0.0452%	52,900	0.0254%	0	0%	

提案1.00《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霍煤集团-平安证券-25霍煤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对第1.00项提案回避表决,合计回避股数2,005,511,681股。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475,4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0%;反对8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1%;弃权3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475,4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0%;反对8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1%;弃权3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9%。

提案2.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69,968,4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9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弃权5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该提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8,119,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反对9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52%;弃权5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袁华、赵立晴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 2026-04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5,由董事长郑宗强先生于2026/7/19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亿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869,76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36%
累计已回购金额	66,092,492.4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97元/股~23.0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9日,公司董事长郑宗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17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6-03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临2026-03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27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869,76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8,031,756,156股的比例为0.036%,购买的最高价为23.09元/股,最低价为22.9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6,092,492.40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普股份”“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刘济州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济州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济州	董事	2026年8月27日	2029年4月21日	工作调动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亚普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济州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董事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济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补选董事等相关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刘济州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格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刘济州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等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47,387股,因此公司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本×分配比例,即:183,246,421股×0.22元/股=40,314,212.62元。

2、因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40,314,212.62元/184,893,808股*10=2.180398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40,314,212.62元/184,893,808股=0.2180398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180398元/股。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和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决议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分红派息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的情况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为:以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183,246,4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为1,647,387股,按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183,246,421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40,314,212.62元。

若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47,387股。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并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距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647,387股后的183,246,4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9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9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外)。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9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40,314,212.62元/184,893,808股*10=2.180398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含税)/公司总股本=40,314,212.62元/184,893,808股=0.2180398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180398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丰泽道5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张贝贝

咨询电话:022-87986666

传真电话:022-87987888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权益分派时间安排文件;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旗下110只基金2026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披露2026年中期报告的110只基金明细如下:

编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750001	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750002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750005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750006	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5	167501	安信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	000310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0433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0577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0750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10	000974	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167503	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1287	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1316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1399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1583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2770	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3028	安信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03030	安信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3026	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3345	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3402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23	001710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3957	安信量化精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4249	安信中国制造2025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004393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004521	安信工业4.0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5280	安信稳健阿尔法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9	005678	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005587	安信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005677	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	003637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005271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005965	安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006839	安信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007245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007243	安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167504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9	167506	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	008809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08477	安信价值驱动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	008954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008523	安信丰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008891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009100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167508	安信价值发现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7	009460	安信禧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8	009880	安信成长动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009784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009605	安信永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	009766	安信平稳双利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010033	安信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009849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010237	安信创新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	010819	安信稳健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010408	安信浩盈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010709	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	010707	安信平稳合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011029	安信永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	011856	安信均衡成长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012161	安信招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011905	安信价值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012609	安信稳健汇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012701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012892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012250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014448	安信永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	012256	安信丰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014621	安信楚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013095	安信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015978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015447	安信华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016108	安信臻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016558	安信洞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016826	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017477	安信睿见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017540	安信稳健增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018355	安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79	018381	安信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020391	安信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020785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020941	安信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018825	安信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84	021439	安信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	021332	安信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015519	安信远见稳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021267	安信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022299	安信周期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9	022301	安信医药创新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0	023501	安信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1	023908	安信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2	023374	安信锦顺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3	023032	安信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	024457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	023653	安信鑫利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6	025411	安信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	025249	安信稳健多资产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98	025253	安信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99	025376	安信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025744	安信瑞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	025741	安信瑞安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	025561	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103	026070	安信港股通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4	025970	安信成长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	026488	安信资源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6	026619	安信消费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	026053	安信欣鑫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	026616	安信均衡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	027364	安信新材料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0	026818	安信远见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中期报告全文于2026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essenc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088-0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清越　　公告编号:2026-078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交易类强制退市

2026年8月27日,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0.93元,总市值4.1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7.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公司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6]13号)(以下简称《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一)公司股票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的情况

2026年8月2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0.93元,总市值4.1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7.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82025011号)。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一)公司股票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的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情形之一的,其股票自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7.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3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首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一)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上市公司连续10个交易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一)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

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披露了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4条第四款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一款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按规定披露进展,并就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进行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6年5月9日、2026年5月16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5月30日、2026年6月6日、2026年6月13日、2026年6月17日、2026年6月25日、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9日、2026年7月16日、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30日、2026年8月6日、2026年8月12日、2026年8月20日、2026年8月27日披露了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7